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176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9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一号——一般规定》、《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号——农林牧渔》的要求，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9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0年9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万头

| 主要产品 | 销售量 | 库存量 | 销售量同比增减（%） | 库存量同比增减（%） |
|---|---|---|---|---|
| 生猪 | 10.74 | 76.54 | 69.19 | 201.68 |

2020年9月，公司生猪销售量10.74万头，销售量环比减少6.75%（主要原因系配套育肥栏舍增加，相应增加育肥留苗），同比增长69.19%。

2020年9月末，公司生猪存栏76.54万头，环比增长16.18%，较2019年9月末增长201.68%，较2019年12月末增长156.17%。

2020年1-9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76.85万头，销售量同比增长39.74%，累计销售生猪数量与公司前期披露的各月销售量汇总数略有差异，系公司2020年1-6月生猪销售量经外部审计有所调整所致，但不影响各月份的存栏头数。

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的2020年9月养殖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养殖业务生产经营概况，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0-080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87号），批文主要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8,584,684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你公司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电话：86-010-65648122
邮箱：investors@hylinkad.com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保荐代表人：马峥、纪若楠
联系人：马峥
电话：010-60833052
邮箱：mz@citics.com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0-072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H股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7月1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要求，现将公司H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东方证券员工持股计划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及“东方证券员工持股计划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在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公司H股股票39,419,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64%，成交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77亿元。

根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审议季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前30日至季度报告披露当日（含首尾两天）为交易限制期，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在上述期间未进行股份购买。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9月25日，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决定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日用百货”，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2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新《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营业执照的相关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661839817XE
名称：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外资比例小于25%）
住所：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
法定代表人：吴锡盾
注册资本：402,152,567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年3月30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家用小电器及其配套电子元器件、陶瓷制品及塑料制品、妇幼用品、日用百货；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经营；医疗耗材的经营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0-053

#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吴潮忠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起始日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
| 吴潮忠 | 是 | 72,000,000 | 18.01 | 3.27 | 2019-09-11 | 2020-09-30 |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9月16日、2020年9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吴潮忠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累计质押数量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 |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吴潮忠 | 399,740,587 | 18.18 | 76,805,000 | 19.21 | 3.49 | 76,805,000 | 100 | 223,000,440 | 69.05 |

备注：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三、备查文件

1、购回交易委托书和对账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股票简称:百利电气 股票代码:600468 公告编号:2020-029

#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2020年7月至9月收到的政府补助累计人民币9,716,133.97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 项目 | 收款单位 | 金额 | 时间 | 类型 |
|---|---|---|---|---|
| 太仓市2019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 苏州贯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 444,700.00 | 2020-08-12 | 与收益相关 |
| 2019年度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第一批） | 苏州贯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 280,000.00 | 2020-08-24 | 与收益相关 |
| 科技重大专项与工程 | 天津泵业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 | 2020-08-26 | 与收益相关 |
| 2020年上半年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奖励 | 苏州贯龙电磁线有限公司 | 656,000.00 | 2020-09-24 | 与收益相关 |
| 上市公司创新发展专项资金 |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2020-09-30 | 与收益相关 |
| 稳岗补贴 | 部分控股子公司 | 312,996.59 | 7月至9月 | 与收益相关 |
| 软件增值税退税 | 辽宁荣信兴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 2,896,968.38 | 7月至9月 | 与收益相关 |
| 专利资助金 | 部分控股子公司 | 25,470.00 | 7月至9月 | 与收益相关 |
| 合计 | / | 9,716,133.97 |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助资金，计入2020年度相关的会计核算科目，具体会计处理需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20-111
债券代码:128108 债券简称:蓝帆转债

#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李振平先生、孙传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0年7月1日，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蓝帆医疗”）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8,561,24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董事和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833,51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865%）；董事孙传志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265%）。

近日，公司收到蓝帆投资、李振平先生及孙传志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 | 减持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孙传志 | 集中竞价 | 2020年9月1日 | 27.20 | 45,000 | 0.0047 |
| | 集中竞价 | 2020年9月22日 | 25.14 | 30,000 | 0.0031 |
| 合计 | | | | 75,000 | 0.0078 |

注：本公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下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14日，蓝帆投资因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持有人换股被动减持1,115,2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157%）。

从减持计划披露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被动减持外，蓝帆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李振平先生未减持蓝帆医疗股份。孙传志先生本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股份，减持次数为2次，减持股份数为75,000股，减持价格区间为25.14元/股至27.20元/股。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减持前 | | 减持后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蓝帆投资 | 合计持有股份 | 326,819,243 | 33.9013 | 325,704,003 | 33.7856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46,900,000 | 15.2381 | 145,784,760 | 15.1224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79,919,243 | 18.6632 | 179,919,243 | 18.6632 |
| 李振平 | 合计持有股份 | 3,334,048 | 0.3458 | 3,334,048 | 0.3458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833,512 | 0.0865 | 833,512 | 0.0865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2,500,536 | 0.2594 | 2,500,536 | 0.2594 |
| 孙传志 | 合计持有股份 | 1,020,000 | 0.1058 | 945,000 | 0.098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55,000 | 0.0265 | 180,000 | 0.0187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765,000 | 0.0794 | 765,000 | 0.0794 |
| 合 计 | | 331,173,291 | 34.3530 | 329,983,051 | 34.2295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帆投资及一致行动人李振平先生合计被动减持公司股份1,115,2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157%，剩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9,038,05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4.1315%。孙传志先生本次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78%，剩余持有公司股份9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98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蓝帆投资和李振平先生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孙传志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蓝帆投资、李振平先生及孙传志先生的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蓝帆投资、李振平先生及孙传志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以及相关承诺保持一致，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蓝帆投资、李振平先生及孙传志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20—076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24,413,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5%。本次质押解除后，方大集团累计质押股份322,854,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1.1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48%。

股份解质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方大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解除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方大集团于2017年11月21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3,220,000股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详见：《方大炭素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4）。经过2018年度和2019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上述质押数变为173,596,920股。2020年9月29日，方大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3,596,920股解除质押，并完成了股份质押解除的手续。

| 股东名称 | 方大集团 |
|---|---|
| 本次解质股份 | 173,596,920股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11.39%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4.56% |
| 解质时间 | 2020年9月29日 |
| 持股数量 | 1,524,413,321股 |
| 持股比例 | 40.05%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 322,854,000股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21.1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8.48% |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0日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20-014号

#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投资”）通知，获悉胜利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续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原质押到期日期 |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用途 |
|---|---|---|---|---|---|---|---|---|---|---|---|
| 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3571.9252 | 40.64 | 4.06 | 否 | 否 | 2019年7月15日 | 2020年9月30日 | 2020年12月30日 |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融资 |
| 合计 | -- | 3571.9252 | 40.64 | 4.06 | -- | -- | -- | -- |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 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8788.6314 | 9.99 | 3571.9252 | 3571.9252 | 40.64 | 4.06 | 0 | 0 | 0 | 0 |
| 合计 | 8788.6314 | 9.99 | 3571.9252 | 3571.9252 | 40.64 | 4.06 | 0 | 0 | 0 | 0 |

二、备查文件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20-038

#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轴”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晋西铁路车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车辆”）、晋西装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西装备”）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8,064,660.00元，累计金额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利润的10%以上，现将明细公告如下：

| 序号 | 获得单位 | 项目名称 | 金额（元） | 到账时间 | 文件依据 |
|---|---|---|---|---|---|
| 1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政府2018年度推进标准化改革奖励款 | 70,000.00 | 2020.3 | 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政府关于对中电科二所等17家单位获得2018年度推进标准化改革奖励补助的通报 |
| 2 | 晋西车轴 | 山西省人民政府2018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款 | 600,000.00 | 2020.3 | 晋政函（2020）2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度山西省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
| 3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财政局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221,600.00 | 2020.5 | 并财建（2020）80号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事项）的通知 |
| 4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126,887.00 | 2020.5 | |
| 5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财政局2019年省级首次入规“小升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 238,300.00 | 2020.7 | 并财建（2020）109号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首次入规“小升规”工业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
| 6 | 晋西车轴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实用新型专利奖励 | 4,000.00 | 2020.7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2020年第十批）审核结果公示 |
| 7 | 晋西车轴 |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奇剑环境下铁路车辆关键部件用钢项目科技协作款 | 60,400.00 | 2020.7 | |
| 8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126,887.00 | 2020.8 | |
| 9 | 晋西车轴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新增“小升规”企业奖励 | 200,000.00 | 2020.8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2020年第十二批）审核结果公示 |
| 10 | 晋西车轴 | 太原市科技局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补助 | 2,000,000.00 | 2020.9 | 太原市科技局落实“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政策第一批补助名单公示 |
| 11 | 晋西车辆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201,347.50 | 2020.4 | |
| 12 | 晋西车辆 | 太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18年度首次入规企业奖励 | 300,000.00 | 2020.5 | 并工信函（2020）24号太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做好申领太原市2018年度首次入规工业企业市级配套奖励资金的通知 |
| 13 | 晋西车辆 | 太原市财政局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 224,800.00 | 2020.5 | 并财建（2020）80号太原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事项）的通知 |
| 14 | 晋西车辆 |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明专利补助 | 5,000.00 | 2020.6 | 晋市监发〔2020〕72号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8年、2019年1-9月省级专利资助资金的通知 |
| 15 | 晋西车辆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201,347.50 | 2020.7 | |
| 16 | 晋西车辆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实用新型专利奖励 | 3,000.00 | 2020.7 |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政策兑现事项（2020年第十批）审核结果公示 |
| 17 | 晋西车辆 |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稳增长奖励 | 20,000.00 | 2020.9 | |
| 18 | 晋西车辆 | 太原市科技局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补助 | 2,000,000.00 | 2020.9 | 太原市科技局落实“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政策第一批补助名单公示 |
| 19 | 晋西装备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78,802.00 | 2020.4 | |
| 20 | 晋西装备 |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防疫物资补贴款 | 4,987.00 | 2020.5 | 晋综示发〔2020〕19号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
| 21 | 晋西装备 |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明专利补助 | 5,000.00 | 2020.6 | 晋市监发〔2020〕72号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2018年、2019年1-9月省级专利资助资金的通知 |
| 22 | 晋西装备 | 太原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补贴 | 78,802.00 | 2020.7 | |
| 23 | 晋西装备 | 山西省商务厅外贸增长补贴 | 300,000.00 | 2020.9 | |
| 24 | 晋西装备 | 太原市科技局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补助 | 993,500.00 | 2020.9 | 太原市科技局落实“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政策第一批补助名单公示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将上述政府补助中8,004,260.00元列入2020年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60,400.00元列入递延收益。上述政府补助的取得，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具体账务处理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研发大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董秀良、江华、孙向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20年9月25日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由9,200万股增至13,800万股，公司拟相应增加注册资本至13,800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 年）》《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修订后《公司章程》的市场监督备案等相关事宜。本次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5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银行的融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新增或续贷的流动资金贷款、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开立的保函或信用证、贸易融资组合等），期限为一年，自2020年10月1日起生效。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汇票、不动产等资产作为担保。在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登月气门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资金使用情况，逐笔申请贷款并进行担保。以上融资额度不等于登月气门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登月气门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意登月气门授权其董事长张福如先生代表登月气门签署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款、融资、抵押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六、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登月气门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自融资实际发生之日起计算。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设备、不动产等资产为本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同意登月气门授权其董事长张福如先生代表登月气门签署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款、融资、抵押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七、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5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资产作为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会议以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3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修订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5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资产作为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且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本次交易构成为关联交易。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张弢、欧洪先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15 证券简称:登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5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申请融资，在人民币3,000万元额度范围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汇票、不动产、设备等资产作为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2、张弢、欧洪先为公司股东，同时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张弢、欧洪先为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同意，且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一：
姓名：张弢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2824194302******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中永安居委会向群路******
张弢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0,024,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6%。同时张弢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2、关联方二：
姓名：欧洪先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1224196511******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东山城居委会工业大道******
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366,0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
同时欧洪先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张弢、欧洪先与李盘生、罗天友、李区、陈潮汉、莫桥彩、欧少兰、黄启、邓剑雄共十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4,727,426股，占公